

证券代码：300835

证券简称：龙磁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3

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股东会届次：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
- 2、股东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4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6 年 7 月 20 日 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6 年 7 月 20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6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堂寨路 68 号 A1 栋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（1）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3 人，代表股份 57,425,59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1032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计 164 人，代表股份 9,723,4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3143%。

（2）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47,711,6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7971%。

（3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3 人，代表股份 9,713,9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3061%。

（4）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候选人列席会议，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许航律师、夏园强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结果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,744,4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72%；反对 5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10%；弃权 3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18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,704,86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68%；反对 5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13%；弃权 3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19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7,416,2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38%；反对 5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9%；弃权 4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3%。

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,714,1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44%；反对 5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25%；弃权 4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32%。

本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次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熊永宏先生、熊咏鸽先生、朱旭东先生、熊言傲先生、Xiong Mei Jia 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提案编码	候选人姓名	得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其中：中小投资者票数	是否当选
3.01	熊永宏	57,325,465	99.8256%	9,623,285	当选
3.02	熊咏鸽	57,325,453	99.8256%	9,623,273	当选
3.03	朱旭东	57,328,452	99.8308%	9,626,272	当选
3.04	熊言傲	57,325,454	99.8256%	9,623,274	当选
3.05	Xiong Mei Jia	57,325,454	99.8256%	9,623,274	当选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次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陈结淼先生、周建斌先生、邢昌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提案编码	候选人姓名	得票数	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其中：中小投资者票数	是否当选
4.01	陈结淼	57,325,455	99.8256%	9,623,275	当选
4.02	周建斌	57,328,455	99.8308%	9,626,275	当选
4.03	邢昌磊	57,325,455	99.8256%	9,623,275	当选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许航律师、夏园强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会，并发表如下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0 日